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本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本公司注册资本，并同意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提交本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9）、《关于 202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0）。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本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即 2024 年 10 月 18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份比例
1	China Merchants Port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1,148,648,648	45.93%
2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76,709,537	23.06%
3	招商局港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370,878,000	14.83%
4	深圳市基础设施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基础设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850,182	2.59%



5	布罗德福国际有限公司	55,314,208	2.21%
6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5,610,368	0.62%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878,226	0.20%
8	邹燕敏	4,349,132	0.17%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41,133	0.17%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14,700	0.16%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份比例
1	China Merchants Port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1,148,648,648	45.93%
2	招商局港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370,878,000	14.83%
3	深圳市基础设施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基础设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850,182	2.59%
4	布罗德福国际有限公司	55,314,208	2.21%
5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5,610,368	0.62%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878,226	0.20%
7	邹燕敏	4,349,132	0.17%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41,133	0.17%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14,700	0.16%
10	古坤意	2,969,566	0.12%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PORT GROUP Co., Ltd.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26日